



美中競徵關稅對我國農產品貿易之影響（上）

黃煥昇¹

一、前言

近年來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再興，各主要國家接連啟動部分商品反傾銷、反補貼調查或進一步採取WTO全球防衛措施等保護策略。近2年美國更接續進行貿

易擴張法及貿易法特定條款調查案，其中依據《1962年貿易擴張法》（Trade Expansion Act of 1962）規定，針對外國進口鋼、鋁啟動232條款調查；依據1974年貿易法第302條規定，就中國在智慧財產權、

創新及科技之法律、政策、措施或行為等是否損及美國利益啟動301調查²。

232及301條款調查結果分別於2018年陸續公布並對相關國家實施懲罰性關稅措施，受裁罰國家亦陸續提出相應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統計室。




註2：1974年貿易法有關第301～310條者，均簡301條款，調查程序規定於同法第302條。

的貿易報復對策，其中中國隨即提出相對其他國家規模更大之加徵關稅報復清單，且涵蓋大量農產品號列，2國爭端已造成包括美中在內多國經濟動盪，後續發展亦為2019年全球經濟走勢關鍵影響因素。近期美中在G20會議雖已達成協議暫緩進一步擴大戰線，但美國仍持續要求中國讓步改善，各界研判美中雙邊貿易衝突長期仍可能斷續進行。

二、美中競徵關稅對總體經濟或農業之可能影響

據聯合國統計，2017年全球121個國家貿易總值約31.4兆美元，美、中2國各約4兆，是全球前2大貿易國家，占全球1/4的貿易總值，由於美、中2國為全球前2大經濟體，美中2國間進出口大幅波動，將牽動全球與2國貿易往來國家經濟，波及層面廣泛。（表1）

表 1. 2017 年全球 121 國商品進出口概況

			
出口	15.5	2.26	1.55
占比	100.0%	14.6%	10.0%
進口	15.9	1.84	2.4
占比	100.0%	11.6%	15.1%
貿易總額	31.4	4.1	3.95
占比	100.0%	13.1%	12.6%

單位：兆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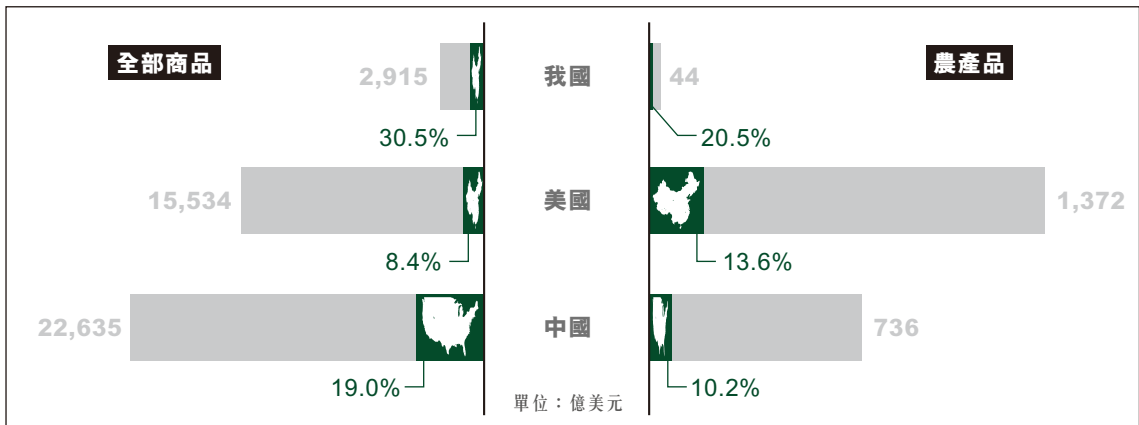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聯合國 Un Comtrade 資料庫。

以出口值占GDP比率觀察2國經濟對出口依存情形，2017年美、中2國國內生產毛額GDP分別達19.4兆美元及12.2兆美元，其中中國出口依存度達18.5%（ $= 2.26 \div 12.2 \times 100\%$ ），遠高於美國8.0%（ $= 1.55 \div 19.4 \times 100\%$ ）（表1），中國經濟動能對出口依賴較美國為深；加以2017年中國對美出口總值4,300億美元為美對中出口之3.3倍，2國以進口關稅互競手段制裁對方，對整體產業直接效果上美國較中國具優勢。惟若僅觀察農業部門，則2國對彼此農產品出口占對全球農產品出口比率，則反以美國出口中國占整體農產品出口13.6%較中國對美國的10.2%比重略高，貿易戰直接效果對美國農業影響將略大於中國。（圖1）

美中2國關稅競逐可能透過下列因素對全球經濟產生影響，包括提高商品購買成本、國內及國際供應鏈減少採購、廠商轉單甚至轉廠至不受關稅措施影響地等。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在已加徵關稅、美對中進口其餘商品課徵25%關稅、對汽車及零組件加徵關稅，並考量企業信心下滑與金融市場反應下估算，貿易戰可能導致全球經濟成長（GDP）在2020年前約下降0.8%，長期則下降0.4%。（表2）

至於其對我國經濟影響，各方看法差異亦大，根據韓國國際貿易協會（KITA）研究，若以美中各就價值

圖 1. 2017 年美、中、臺商品出口概況。



註：農產進出口範圍為初級農產品 (HS 1 ~ 24 章)；中國不含港澳。

資料來源：World Bank、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關務署、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海關總署、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 BEA、美國農業部、農委會農業貿易統計資料庫。

表 2. 貿易戰對全球經濟可能影響

	IMF (對GDP影響)		Rabo Resarch (對GDP成長率影響)		ADB (對GDP影響)	
	短期 (%；效果 時間)	長期 (%)	現行部分加徵 (百分點)	全面加徵 (百分點)	現行部分加徵 (百分點)	全面加徵 25% (百分點)
全球	-0.8 (2020年)	-0.4	-0.7	-2.0	-0.08	-0.15
美國	-0.9 (2019年)	-1.0	-0.9	-1.6	-0.12	-0.20
中國	-1.6 (2019年)	-0.5	-1.6	-5.7	-0.48	-1.03

單位：兆美元；%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 2018 年全球經濟展望，長短期效果時間不明；荷蘭銀行經濟研究中心，估計效果時間為 2030 年。

表 3. 2017 年我國與美、中農產品貿易實況

	我國	美國	中國
出口	48.8	10.3	5.7
占比	100.0%	21.1%	11.7%
進口	151.9	10.5	36.6
占比	100.0%	6.9%	24.1%
貿易總額	200.7	20.8	42.3
占比	100.0%	10.4%	21.1%

單位：億美元；%

資料來源：農委會農業貿易統計資料庫；含 1 ~ 24 章以外農產品。

500億美元商品課徵 25% 關稅1年，臺灣GDP將減少0.025%，國內元大寶華經濟研究以美中2國既有加徵狀況估計我國GDP可能受到衝擊最多可達 1%。

由於我國與美、中2國農產貿易往來相當密切，2017年2國為我國前2大農產品貿易往來國，進出口總

值合占我國整體農產品貿易超過3成（表3），對中國出口比重及美國對我國進口占比均高於其他國家，2國關稅競逐對我國進出口有其必然影響。

利用歐盟編製的2014年全球投入產出表（WIOT）來源國中間投入資料，估算我國農業主要相關業別來自

美、中2國中間投入比率不及5%，主要仍是採用國產品作為中間投入（表4）。因此，針對後續對農產相關行業影響，僅以影響美國出口價格較深且我國進口量大之黃豆，以及價格與黃豆具交互影響之玉米，再利用產業關聯模型進行價格波動之影響效果分析；本文主要針對貿易戰對未來美國個別農產品出口及各該產品我國進口或出口之可能影響加以分析。

本文爰將整理2018年美中2國各階段加徵關稅之農產品清單，彙計該等產品分別占美中2國進口市場重要度，並簡要分析2國貿易爭端對我國農產品貿易之可能直接影響。

三、各階段關稅競徵概況

承前言所述，近期美國與其他國家貿易爭端中，以2018年貿易擴張法232條款針對鋼、鋁產業低價傾銷及貿易法301條款所為救濟，以及中國相應實施之報復措施，包含較多農產品清單，部分農產品所受影響直接且顯著。目前各界將2條款分列，301條款因2國於不同時點逐步擴增加徵範圍及幅度，表5中將其分列為4波。

301條款累計1~3波美對中整體加徵品項貿易值約占2017年中國進口值50%，中對美加徵貿易值則占美國

表 4. 2014 年我國農業相關產業中間投入

		農畜生產 及相關服務	林業及伐 木業	漁業及水 產養殖	食品、飲 料及菸草 製品
來源國 中間投入值 (百萬美元)	我國	6,618	13	1,726	16,721
	中國	180	0	38	370
	美國	321	0	42	0
	其他	1,058	8	378	3,547
	總計	8,178	21	2,185	20,637
來源國 投入係數 (%)	我國	80.9	61.6	79.0	81.0
	中國	2.2	0.7	1.8	1.8
	美國	3.9	1.4	1.9	0.0
	其他	12.9	36.3	17.3	17.2

資料來源：European Union, World Input-Output Tables

進口值約85%³，且多數品項累計稅率已高於25%，中國較美國相對缺乏後繼報復力道；2018年4月中國首度回應美國鋼鋁案時宣稱將以同等力道報復，至9月18日中國公布之加徵總額600億美元已遠低於美國第3波之2,000億美元之加徵門檻，預計後續再提升加徵幅度效用較低。

美國原預計2019年1月1日起第3波所涉商品稅率由10%調升為25%，並研擬進行第4波對2,670億美元的中國貨品加徵關稅，等同對大陸商品全面加稅，惟2018年12月1日G20峰會上，美中2國已達成暫緩升高貿易衝突協議，原訂第3波2019年擬調升稅率及第4波措施迄本文截稿前均暫緩實施，視2國協商情形最遲至2019年3月1日公布2國後續可能作法。

註 3：逕以雙方對外宣布之各波貿易值加總計算，重複號列部分未予剔除。

表 5. 2018 年美、中關稅競徵情形

	貿易擴張法 § 232	貿易法 § 301 第 1~2 波	貿易法 § 301 第 3 波	貿易法 § 301 第 4 波
美國	3/22 對所有鋼、鋁主要進口國分別加徵 25% 及 10% 關稅； 不含農產品。	美對中 1,102 項貿易值約 500 億美元之進口產品加徵 25% 關稅。 首波 7/6 實施 818 項，第 2 波 8/23 實施 279 項。 皆不含農產品。	9/24 美對中 5,745 項 (含 993 項農產品) 貿易值約 2,000 億美元之進口產品加徵 10% 關稅，並自 2019/1/1 (延至 3/1) 起加徵稅率調升至 25%。	預計就尚未課徵之 2.670 億美元貿易商品加徵關稅，加徵幅度及時間未定。
中國	4/2 實施對美進口 120 及 8 項 (含 84 項農產品，約 20 億美元) 產品加徵 15% 及 25% 關稅措施。	中對美 878 項貿易值約 500 億美元之進口產品加徵 25% 關稅。 首波 7/6 實施 545 項 (含 517 項農產品，約 196 億美元)；8/23 實施 333 項 (不含農產品)。	9/24 實施對美進口 5,207 項加徵 5%~10% 不等關稅，總計約 600 億美元，含 301 項農產品。	—

資料來源：中國商務部；美國商務部及農業部。

備註：本表加徵項數以 8 碼為基礎計算。

四、農產品加徵關稅稅率分析

本節爰整理各階段加徵農產品累計稅率。有關 2 國加徵關稅之初級農產品部分，中國大陸祭出清單⁴包含第一階段 84 項農產品、第二階段即 301 條款第 1~2 波共 517 項農產品、第三階段 301 條款第 3 波則為 301 項農產品，3 階段剔除重複項目計 824 項；美國則於第三階段 301 條款第 3 波才首度對中國加徵 993 項農產品。

301 條款第 3 波尚未實施前，已執行之加徵品項以中國對美加徵較多農產品，其於 232 條款階段所加徵之 128 項商品中，近 7 成為農產品；301 條款階段第 1 波 545 項則 9 成 5 為農產品，由於第 1 波加徵範圍於 2018 年 4 月即開始預告，且部分品項累計加徵稅率幅度甚高，對美國農產品出口衝擊隨即持續發酵。

根據 USDA 統計，目前合計 301

條款第 2 波之前 2 階段中國加徵農產品清單共計 568 項，加上原 2%~25% 最惠國稅率後，多數產品關稅提高到 30%~50% 間；2 階段重疊號列計 33 項⁵，稅率持續累加，致部分農產品實際稅率高達 6 成以上，主要有豬肉、豬內臟、西瓜木瓜等鮮果、部分果乾及堅果、菸酒，以及小麥、玉米等配額外進口品項 (表 6)。

而 301 條款階段第 3 波中國所加徵之 301 項農產品號列，從稅則號列 8 碼觀察，與前 2 波並未重疊，且較多屬加工製品或副產品等，對美國產地農民影響相對較小。至於美國對中國加徵關稅號列至 301 條款階段第 3 波才開始加徵農產品，且稅率僅 10%，從美元兌中國人民幣匯率自 2018 年 3 月以來即持續升高，人民幣最高曾貶至 1 美元兌 6.966 人民幣新低點，貶幅超過關稅加徵幅度 10%，研判短期內對中國農產品出口價量直接影響尚小。(表 7)

註 4：<http://gss.mof.gov.cn/was5/web/search?searchword=%E5%8A%A0%E5%BE%81%E5%85%B3%E7%A8%8E&channelid=284315&image.x=28&image.y=12>

註 5：6/21/2018 China Responds to U.S. 301 Announcement with Revised Product List.

表 6. 中國加徵農產品關稅稅率變化—截至第 2 波 (2018 / 7 / 6)

HS 2碼	商品類別	加徵前稅率	加徵後稅率	關稅加徵幅度
02、05	肉及食用雜碎等49項 豬肉及其雜碎、牛肉及其雜碎、禽肉及其雜碎	10%~25% ¥0.5/kg~¥1.3/kg	37%~70% ¥28.39/kg~¥34.38/kg	4/2貿易擴 張法232條 款部分：豬 肉相關計7 項稅則號列 加徵25%； 水果、果 乾、堅果、 葡萄酒等 120項進口 商品加徵 15%關稅
03、16	魚類及軟體類等223項 (含調製) 鯉魚、吳郭魚、墨魚及魷魚、鯖魚、鮪魚	0%~17.5%	25%~42.5%	
04	乳品等21項 鮮乳、其他乳製品	2%~20%	27%~45%	
07	蔬菜類、豆類及菇類等93項 洋蔥、馬鈴薯、大蒜、結球萵苣、豌豆及豇豆、 白菜及花椰菜、胡蘿蔔及蕪菁	0%~13%	25%~38%	
08	堅果及水果等86項 蘋果、櫻桃、鳳梨、釋迦、芒果、蓮霧、番石榴、 香蕉、葡萄、柑橘類、葡萄柚、木重及紅龍果等	0%~30%	25%~70%	
10、11	穀類及高粱等19項 玉米、小麥、食米	配額內：1% (食米9%) 配額外：65% (食米10%) 高粱2%	配額內：26% (食米34%) 配額外：90% (食米35%) 高粱27%	
12	油料種子及植物粉末等4項 黃豆	3%~20%	28%~35%	
14、52	植物產品2項 (棉短絨、棉花)	棉短絨4%；棉花配額內 1%，配額外40%	棉短絨29%；棉花配額內 26%，配額外55%	
20	蔬菜、果實、堅果或植物之調製品等3項 (柳橙汁)	7.5%~30%	32.5%~55%	
22	飲料、酒類及醋等2項 (葡萄汽水及葡萄汁)	5%~30%	29%~70%	
23	食品工業產製過程之殘渣及廢品、貓狗飼料3項	4%~5%	29%~112%	
24	菸葉及其材料等12項	10%~57%	35%~82%	7/6貿易法 301條款部 分：原產地 美國品項皆 再加徵25% 關稅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 USDA；本文自行整理。

備註：部分品項雖配額外稅率高達 90%，惟非美國主要輸中規格，本表以主力規格稅率為準。

表 7. 美中加徵農產品關稅稅率—第 3 波 (2018 / 9 / 24)

HS 2碼	商品類別	中對美 加徵項目		美對中 加徵項目	
		加徵項目	加徵幅度	加徵項目	加徵幅度
01	活動物	5		0	
02、05	肉及食用雜碎等	12		21	
03、16	魚類及軟體類等 (含調製)	8		354	
04	乳製品	4		20	
06	活樹、活植物及花卉等	7		0	
07、08、20	蔬果類、堅果、豆類、菇類等及其調製品	73		353	
09	咖啡、茶及香料	20		0	
10~12、19	穀類及其製品、調製食品及糕餅類食品、油料種子及植物粉末等	56	2018/9/24 加徵關稅：	114	2018/9/24 加徵10%關稅；
13	蟲漆、植物膠及樹脂等	11	10%	0	
14	編結用植物性材料及產品	2	20%	8	2019/1/1 調升關稅至 25%
15	動植物油脂、調製食用油脂	32	25%	8	
17、18	糖及糖果、可及其製品	22		5	
21	雜項調製食品	16		3	
22	飲料、酒類及醋等	26		15	
23	食品工業產製過程之殘渣及廢品、貓狗飼料等	10		21	
24	菸葉及其材料等	0		46	

資料來源：美國農業部 USDA；本文自行整理。

備註：部分品項雖配額外稅率高達 90%，惟非美國主要輸中規格，本表以主力規格稅率為準。